

相礼炳（市法院副院长）
张木奋（市总工会副主席）
周春升（团市委副书记）
吴雪君（市妇联副主席）
卢少辉（市国税局副局长）
吴澜星（市地税局总会计师）
戴 岚（统计局揭阳调查队副队长）
马晓东（人行揭阳市中心支行副行长）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，负责处理日常工作，吴榕生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6 年 6 月 2 日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揭阳市环境保护委员会等 6 个议事协调机构组成人员的通知

揭府办函〔2016〕61 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府直属各单位：

鉴于揭阳市环境保护委员会、揭阳市环境污染整治领导小组、揭阳市环保责任考核领导小组、揭阳市练江流域综合整治工作指挥部、揭阳市练江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联席会议、揭阳市民用核设施核事故预防和应急管理委员会 6 个议事协调机构部分组成人员工作变动，市人民政府

决定予以调整。调整后的各机构组成人员如下：

一、揭阳市环境保护委员会

主任：陈东（市委副书记、市长）

副主任：曾瑞如（副市长）

成员：林兴国（市政府副秘书长）

张潮海（市委组织部副部长）

方列生（市委宣传部副部长）

黄伟忠（市发展改革局局长）

袁文键（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局长）

陈育文（市教育局局长）

王辉（市科技局局长）

陈培标（市公安局副局长）

蔡淡群（市财政局局长）

贝舒勉（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局长）

柯群坚（市国土资源局局长）

张敏生（市环境保护局局长）

郭翔（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局长）

陈俊谦（市交通运输局局长）

王全录（市水务局局长）

郑元龙（市农业局局长）

陈锐彬（市林业局局长）

李春明（市卫生计生局局长）

陈鸿进（市工商局局长）

黄红辉（市质监局局长）

柳沐荣（市安全监管局局长）

林少纯（市统计局局长）

方 宙（市海洋渔业局局长）
黄克新（市城乡规划局局长）
赖源凯（市城管执法局局长）
刘玉荣（市公路局局长）
陈庆鸿（市供电局局长）
陈桂标（市气象局局长）
元国龙（市海事局局长）
余继信（揭阳航道局局长）
吴勤武（榕城区委副书记、区长）
方 烽（揭东区委副书记、区长）
陈群峰（普宁市委副书记、市长）
杜光亮（揭西县委副书记、县长）
贝继勤（惠来县委副书记、县长）
陈少伦（蓝城区党委副书记、管委会主任）
邱 鹏（空港经济区党委副书记、管委会副主任）
庄宝明（普侨区党委副书记、管委会主任）
吴汉通（大南山侨区党委副书记、管委会主任）
郭汉彪（大南海工业区党委副书记、管委会常务副主任）

揭阳市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环境保护局，办公室主任由市政府副秘书长林兴国同志兼任，常务副主任由市环境保护局局长张敏生同志兼任，副主任由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局长郭翔同志兼任。

二、揭阳市环境污染整治领导小组

组 长：陈 东（市委副书记、市长）
副组长：曾瑞如（副市长）
谢耀琪（副市长、市公安局局长）
陈定雄（副市长）

张时义（副市长）

成 员：林兴国（市政府副秘书长）

张潮海（市委组织部副部长）

方列生（市委宣传部副部长）

黄伟忠（市发展改革局局长）

袁文键（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局长）

陈育文（市教育局局长）

王 辉（市科技局局长）

陈培标（市公安局副局长）

蔡淡群（市财政局局长）

贝舒勉（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局长）

柯群坚（市国土资源局局长）

张敏生（市环境保护局局长）

郭 翔（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局长）

陈俊谦（市交通运输局局长）

王全录（市水务局局长）

郑元龙（市农业局局长）

陈锐彬（市林业局局长）

李春明（市卫生计生局局长）

陈鸿进（市工商局局长）

黄红辉（市质监局局长）

柳沐荣（市安全监管局局长）

林少纯（市统计局局长）

方 宙（市海洋渔业局局长）

黄克新（市城乡规划局局长）

赖源凯（市城管执法局局长）

刘玉荣（市公路局局长）
陈庆鸿（市供电局局长）
陈桂标（市气象局局长）
元国龙（市海事局局长）
余继信（揭阳航道局局长）
吴勤武（榕城区委副书记、区长）
方 烽（揭东区委副书记、区长）
陈群峰（普宁市委副书记、市长）
杜光亮（揭西县委副书记、县长）
贝继勤（惠来县委副书记、县长）
陈少伦（蓝城区党委副书记、管委会主任）
邱 鹏（空港经济区党委副书记、管委会副主任）
庄宝明（普侨区党委副书记、管委会主任）
吴汉通（大南山侨区党委副书记、管委会主任）
郭汉彪（大南海工业区党委副书记、管委会常务副主任）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主任由曾瑞如同志兼任。

三、揭阳市环保责任考核领导小组

组 长：陈 东（市委副书记、市长）

副组长：曾瑞如（副市长）

成 员：林兴国（市政府副秘书长）

张敏生（市环境保护局局长）

张潮海（市委组织部副部长）

刘小杰（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副局长）

陈锡辉（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支队长）

林小彭（市民政局副局长）

林勇慎（市财政局副局长）

江清丰（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副局长）
吴茂昭（市国土资源局副局长）
刘文江（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副局长）
刘汉立（市水务局总工程师）
叶明文（市卫生计生局副局长）
吴邓文（市统计局总统计师）
徐景云（市海洋渔业局副局长）
郑岳奎（市城乡规划局副局长）
杨小勇（市能源局副局长）
杨隆重（市畜牧局局长）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环境保护局，由张敏生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。

四、揭阳市练江流域综合整治工作指挥部

总指挥：陈东（市委副书记、市长）

副总指挥：曾瑞如（副市长）

陈定雄（副市长）

张时义（副市长）

成 员：袁泽龙（市政府副秘书长）

林兴国（市政府副秘书长）

陈晓青（市政府副秘书长）

洪创基（市政府副秘书长）

陈群峰（普宁市委副书记、市长）

黄伟忠（市发展改革局局长）

袁文键（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局长）

蔡淡群（市财政局局长）

柯群坚（市国土资源局局长）

张敏生（市环境保护局局长）

郭翔（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局长）

王全录（市水务局局长）

郑元龙（市农业局局长）

陈锐彬（市林业局局长）

方宙（市海洋渔业局局长）

黄克新（市城乡规划局局长）

指挥部下设5个办公室，分别为：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建设办公室，袁文键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；工业污染整治办公室，张敏生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；生活污水、污泥处理厂和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办公室，郭翔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；水利建设办公室，王全录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；畜禽养殖整治办公室，郑元龙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。

五、揭阳市练江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联席会议

第一召集人：陈东（市委副书记、市长）

第二召集人：曾瑞如（副市长）

成 员：林兴国（市政府副秘书长）

黄伟忠（市发展改革局局长）

袁文键（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局长）

蔡淡群（市财政局局长）

柯群坚（市国土资源局局长）

张敏生（市环境保护局局长）

林苏阳（市环境保护局副局长）

郭翔（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局长）

谢真华（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副局长）

王全录（市水务局局长）

文立刚（市水务局副局长）

郑元龙（市农业局局长）

陈锐彬（市林业局局长）
方 宙（市海洋渔业局局长）
杨隆重（市畜牧局局长）
陈群峰（普宁市委副书记、市长）
陈卫华（普宁市副市长）

六、揭阳市民用核设施核事故预防和应急管理委员会

主 任：曾瑞如（副市长）
副主任：林兴国（市政府副秘书长）
张敏生（市环境保护局局长）
蔡教煜（揭阳军分区作训办主任）
陈少平（市委宣传部副部长）
委 员：刘小杰（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副局长）
林柔链（市教育局党组成员）
孙少伟（市科技局副局长）
陈培标（市公安局副局长）
苏辉武（市民政局副局长）
林勇慎（市财政局副局长）
胡壮国（市环境保护局副局长）
王凤明（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）
林坤松（市水务局党组成员）
黄铭辉（市农业局调研员）
曾永生（市商务局党组成员）
王湧龙（市文广新局副局长）
林海明（市卫生计生局副局长）
林益生（市外事侨务局副局长）
王庆辉（市食品药品监管局副局长）

徐景云（市海洋渔业局副局长）
杨小勇（市能源局副局长）
袁锦齐（市人防办副主任）
曾泰然（市武警支队后勤处副处长）
谢锡葵（市检验检疫局副局长）
李凯曼（市供电局副局长）
胡 晶（中国电信揭阳分公司副总经理）
陈桂标（市气象局局长）
李 龙（市海事局副局长）
陈卫华（普宁市副市长）
陈 局（惠来县委常委）
黄增录（大南海工业区管委会副主任）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6年6月8日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揭阳市区基准 地价评估及建立“三旧”改造项目区片价 修正体系工作协调小组的通知

揭府办函〔2016〕67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府直属各单位：